



乱世男女的生死场

北平红

张志夫 著

花山文艺出版社

乱世男女的生死场

张志夫 著

北城红



花山文艺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水抹残红/张志夫著. —石家庄:花山文艺出版社,2008.1

ISBN 978-7-80755-200-0

I.水… II.张… III.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7)第 180919 号

水抹残红

作 者: 张志夫

策 划: 张国岚 李艳明

责任编辑: 李 爽 李 伟

责任校对: 李 伟

出版发行: 花山文艺出版社

地 址: 石家庄市友谊北大街 330 号

邮政编码: 050061

网上书店: <http://www.hspul.com/ecity>

邮购热线: 0311-88643242

销售热线: 0311-88643227/3228/3229

传 真: 0311-88643225

E-mail: hspul@163.com

印 刷: 中印联印务有限公司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开 本: 710×1000 毫米 1/16

字 数: 230 千字 印张: 19

版 次: 2008 年 1 月第 1 版

2008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80755-200-0

定 价: 29.80 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印装有误 负责调换)



第一章	欲望燃情 / 1	第十七章	命断花心 / 150
第二章	血光之灾 / 9	第十八章	血溅兵营 / 158
第三章	身陷囹圄 / 16	第十九章	重温旧梦 / 168
第四章	月夜私奔 / 24	第二十章	深明大义 / 175
第五章	压寨夫人 / 36	第二十一章	卧榻之侧 / 183
第六章	卖身文契 / 47	第二十二章	天意使然 / 195
第七章	莲花死了 / 54	第二十三章	新仇旧恨 / 202
第八章	暗藏杀机 / 66	第二十四章	孺子之争 / 210
第九章	兵荒马乱 / 71	第二十五章	围魏救赵 / 221
第十章	背井离乡 / 78	第二十六章	血染微湖 / 234
第十一章	血脉之亲 / 88	第二十七章	生死对决 / 249
第十二章	乱世枭雄 / 96	第二十八章	袍泽弟兄 / 257
第十三章	过河拆桥 / 114	第二十九章	锦囊妙计 / 262
第十四章	假送真劫 / 125	第三十章	血腥归结 / 273
第十五章	一箭双雕 / 134	第三十一章	借刀杀人 / 285
第十六章	长夜狼烟 / 142	第三十二章	非常壮烈 / 293

第一章 欲望燃情

民国十八年。

郑守义惶惶地回大刘庄不久，王善人就派人用牛车把粮食给送来了，大口袋小口袋满满一车，让郑守义说不出心里是什么滋味。

也就在这个时候，郑守义感到带小芳私奔不是一个明智之举，岂不把自己的名声搞臭了！而如果把王善人杀掉，小芳岂不是顺理成章地成为了自己的女人？但又立马感到自己太恶毒了，毕竟王善人对自己不错，这也与自己做人要仁义的信条大相径庭，禁不住浑身燥热了起来。经过一番深思熟虑之后，郑守义还是决定把王善人杀掉。男子汉大丈夫，一不做，二不休！没什么好犹豫的！

那天晚上，郑守义在自己家里，守着山岸一样的一堆粮食，喝了几两烧酒，一夜睡得特香。醒来，天已大亮，外面正有些人七嘴八舌地说着王善人家中的不幸，如何如何。郑守义“腾”的一声跳下床，穿上鞋，打开门，撒腿就朝邻村王堂跑去。

王善人家昨夜遭土匪打劫了。十八间房屋全烧得塌了架，明火是扑灭了，但依然冒着烟。整个王家大院一片狼藉，弥漫着血腥味的烟雾。王善人的夫人王赵氏加帮活的六人全被杀死，现在七具死尸躺成一排，惨不忍睹，



围了不少人，个个泪水涟涟。

郑守义未见到小芳的尸体，心里便有阵窃喜，可小芳活不见人死不见尸，就又生出许多焦躁和辛酸，更为没有听小芳的话，两人早早地私奔了而后悔难当。

小芳的父母也来了，黯然销魂，向隅而泣。

郑守义在劝说小芳父母的同时，自己的眼睛也红了。

王善人幸免于难，坐在那黑着脸，隐隐有泪光闪现。

此时，郑守义想到昨天有杀掉王善人的决定，就战战兢兢地来到王善人跟前道：“王善人，狗日的土匪太可恶了……你要想开点啊！”

王善人两只大廓落落的眼睛里掠过一种奸诈的阴影，暗自咬了咬牙没吭声，像是被悲痛、愤懑拿捏得张不开口一般。

郑守义站在那就有点不知所措，困窘地拧了拧头。

不一会儿，来王家帮活的六具死尸被其家人抬走了。

王善人当天让人买口上好的棺材，次日成奠，第三天就让王赵氏入土为安了。而真正把王善人打倒的是连一个给王赵氏摔丧架灵的儿子也没有。

王善人把暗杀郑守义的事自然就放在了一边。

微山湖，东南到韩庄，西北到济宁，南北长约三百里，最宽处约四十里，湖中有京杭大运河，南达杭州，北至北京，又是两省七县的交界处。

大刘庄位于微山湖西的湖西大堤下，西北六里是胡寨，二十八里是沛县城，几乎是三点一线。翻过湖西大堤是几十米宽的京杭大运河，河道边湾着渔帮；河对岸是狭长的柳林地带，疏疏的林子淡淡的风，两檐到地的窝棚散布其间；往东是一望无际绿波滚滚的芦苇荡；再往东便是云烟浩渺的湖面，鸭栖岸渚，水鸟飞天；而东南那隐隐绰绰的就是饮誉八方的微山岛了。

微山湖盛产莲藕，一年三季扒藕，春看粗壮的叶芽，夏认红边红筋的叶子，秋找跑茭的青梗，藕塘连着藕塘。微山湖里到底有多少藕，就没有用藕别子挑完的时候。而微山湖的任何一处，有水就有鱼，四孔鲤鱼、草鱼、马龙棍子、乌鱼、鳊鱼、鲇鱼、咯鱼、撇嘴鲢子、蓊花鱼……不胜枚举。一到农闲时，人们三五成群，挎着篮子，背着干粮，跑山饿湖，杀进微山湖，太阳才东南，篮子就满了。鲜鱼吃不完，或腌咸鱼或晒干，或在火堆里烧烤或在鏊子上煎炸。到了秋季，或采菱角或采莲蓬或采鸡头米，去皮晒干，吃到来年这时候。到了冬季，或割湖草或割芦苇，割了湖草或喂牲口或烧锅，割了芦苇或打席或编篓子或掐折子或织箔盖屋或夹篱笆院或卖给远路的，采来芦苇花子打毛窝，暖和无比。到了大旱之年，水位下跌，人们就到湖滩开垦湖田。土地肥沃，抓一把流油，那种湖麦盛况有民谣为证：

一湖月色一湖银，
一湖歌声一湖人。
一湖楼车叮当响，
一湖人儿种黄金。

人说靠山吃山，靠湖吃湖，到了灾年，微山湖更是周遭几十里人们的衣食父母。

大刘庄原本只是几家刘姓靠缠湖为生的窝棚，因其东边就是渡口，来往微山湖十分方便。再者，这里人少地多，因而好多在他乡穷困潦倒混不下去的人家也在此跟着搭建起窝棚住了下来，尤其灾年，人家越来越多。现在已是两百多户的村落了，往年的窝棚大都变成了土墙屋。这里的村民乐于在屋前房后栽柳树，生个丫头，栽棵柳树，出阁时好做嫁妆，人到四十，栽棵柳树，老了好做棺材。数数，光对抱粗的柳树就有五百多棵。夏天，葱葱郁郁的柳树笼罩着村里的房舍，和大堤上的树木浑然一体，哪里还见村庄！起风时，树梢飘来荡去，犹如波涛澎湃，巍巍壮观。

郑守义老家祖籍山东梁山，那年一连几个月大旱，庄稼颗粒无收，是他爹娘带他逃荒落到此处的。郑守义的爹娘相继过世，留给他两小间低矮的土墙屋，没有兄弟姐妹，也没有其他亲戚，就他孤孤单单的一个人。如今郑守义已十九岁，高大魁梧，强悍有力，背阔肌、胸大肌、三角肌、肱二头肌，一疙瘩一疙瘩地鼓涌出来，身躯黝亮光滑，结结实实一种铁色，一双浓眉透着英俊之气。他一年两季都在王堂王善人家锄二八，能吃，每顿四五斤饭不在话下。也能干，且活干得也漂亮，很受东家喜爱，一到农忙便及早地叫他过去。王家的饭很足，他吃多少就有多少，以致郑守义在王家的三年之中，日益雄壮了起来。

王洪宣年轻时爱赌，四十四岁那年突然时来运转，一夜之间赢了六十亩水田地，黄牛两头，高头大马一匹，转眼成了暴发户。从此，王洪宣金盆洗手，并精打细算地过起日子。没过几年，王洪宣家已是骡马成群，好地三百余亩，一拉两进院十八间房屋，皆是青砖青瓦牡丹盘脊，大门上挂着“积善人家”的大幅字匾，门两旁立着两个大石狮子，很气派。王洪宣秉性温良，谁家有灾有难他都要帮衬一把；谁家缺粮断顿了，只要到他门上去，少不了三斗五斗，谁家无钱治病或出丧，他总是慷慨解囊，于是，人称“王善人”。

王善人发妻王赵氏，过门第二年生了个千金后，就再没隆起过肚皮。如今闺女已嫁，很是孤寂。家景一年比一年看好，无奈无人传宗接代，纵有千亩良田万贯家产又当如何？王善人每每想起此事便悲伤不已。

王善人把老佃户田家的二丫头小芳接过来以后，就夜夜泡在小芳屋里折腾，把些精力气力几乎全消耗在了小芳身上。可几个月下来小芳的肚皮

依然如故,这让他做男人的自尊心一败涂地。可小芳又是那么的迷人,每当王善人面对小芳那隆起的颤悠悠的胸脯的时候,心里又“怦怦”直跳,神不守舍了。这时,王赵氏就会喷着嘴,恶狠狠地道:“你还要老命不?”王善人就只落下心有余而力不足的感叹了。

现在小芳一人躺在大面床上,就感到这床特别宽大,横竖有余。横竖睡不着,就抱着双膝出神,越看越觉得这床上缺个人似的不圆满,就想起了和王善人在这张床上的一回又一回。可是那过程如同白开水泡馍,一点儿味道也没有,让她一次比一次麻木。有那么一两次,她刚有点感觉,可王善人却不行了。没有那种感觉痛苦,有了那种感觉无处消耗就更痛苦。她已切身感到和王善人没戏,而王善人却占着茅坑不拉人屎。

老不死的!

可她偏偏又知道男女那种事是十分销魂的!

邻居三嫂刚过门时她听过房,是在一些半拉孩子和婆娘熬困走后去的。

头天晚上去站得腰酸腿疼,第二天晚上她又去了,是扛着高凳子去的。

对男女之间的事情,这时的她还没有经历过,但她从成年人之间的笑骂和婆娘骂街的话里已感悟一些。她似乎对那些行为动词也有了一定或模糊的了解,并能感悟到,不管是谁,在嘴上动用那些行为动词的时候都好像是恶狠狠的,但心里却是甜蜜蜜的,或是张扬我在谁身上享受过了,或是张扬我把谁的身子糟蹋了。由此可见,那些行为动词真是太好了,既可以用来享受,又可以用来糟蹋人。那些行为动词因人不同也有好坏之分,女人若不是和自己的男人动用那些行为动词那就是“坏”。西庄的那个谁,丈夫一不在家就和别的男人动用那些行为动词,玩弄那些行为动词,就被街坊邻里戳脊梁骨,显然,这就是“坏”。像三嫂和三哥这样动用那些行为动词就是“好”,无可非议,冠冕堂皇,当然也就不怕谁来听房了,爱说什么可着自己的心意,爱让床如何“吱吱”地叫也可着自己的心意。暖了那么多年的凉被窝,铆了那么多年的劲,终于有了出处,不撒点欢,弄点景,可着劲地领会那些行为动词的妙处,岂不是太亏本了嘛!

男女成亲的时候是要拜天地的,就是要让女人在众人面前确认男人是天,女人是地,也是在向女人灌输天在上面,地在下方的玄机。

正在这样胡思乱想的时候,三嫂的床就发出了“吱吱”的声响,且还伴随着含含混混、哼哼唧唧、欲罢不能的声音漫灌而来,这就使早已心猿意马、心旌摇曳的她,立马浑身瘫软……

她现在很想能有一个男人突然杀过来,给她动用那些行为动词……理智告诉她,想想是可以的,但,就是不能“坏”,因为她没忘这样的一件事情:

是哪个庄的小妮子了她现在想不起来了,好像她们还见过面——说有

一次去听房,没想到有个大男人也在那听房。小妮子本该转身走的,可小妮子大概被房里的动静所打动,就没走,结果,糊里糊涂地就被那男人在窗户旁抱住。小妮子本能地想张嘴喊,可喊声刚到嘴边就变得哼哼唧唧了,等醒转过来一切都晚了。不久,那已凸起肚皮的小妮子,抗不住街坊邻里的冷嘲热讽,一根绳子走了。

次日清晨,三嫂起来倒尿罐子时,见她趴在窗口上睡得正香,就拍了拍她的肩膀道:“小芳,你这是演的哪出戏?”

“都说三嫂叫得好听,三嫂叫得真是好听。”

小芳说完,搬起高凳子,做个鬼脸,笑着跑了。

三嫂笑骂道:“死妮子,到时候说不定你比三嫂叫得还好听呢!”

月光透过窗棂照射过来,地上白晃晃的一片。她想,三嫂的床前也一定有片白晃晃的月光……

此刻,她感到身上像缺什么东西似的空乏、失重。

在别人眼里小芳是姨太太,在王赵氏眼里小芳比下人也好不了多少。小芳刚来时,王赵氏碍于王善人的新鲜头,虽心里酸溜溜的很不是滋味,也不便说什么,自己孤孤单单地睡在一张大面床上,虽有泪也只能往肚子里咽。自从小芳同样没显示出功劳后,王赵氏就辞去帮伙房里做饭的老妈子,就用小芳顶上了。

王善人用沉默给了小芳一个毫无恶意的报复,心灵深处却又增添了几多酸楚。

小芳在屋里没有什么事干,常显得百无聊赖,孤单无助。王赵氏叫她到伙房帮厨,她虽感到面子上有些下不来,但还是接受了。反正没多少人吃饭,还有个伙夫沈师傅呢,她无非帮助沈师傅择择菜、切切菜,做些面案上的活儿,抑或烧烧火、刷刷碗筷什么的,也累不到哪里去。她还怕自己老关在屋里会闷出病来呢。

沈师傅六十多岁,光棍一条,在王家已有几年。沈师傅心思正,脾气也好,满嘴歇后语,有说有笑的,还能讲几段聊斋,让小芳开心不少。

小芳第一天下厨,就偷偷地对郑守义有了好感。小芳做梦也不会想到,这就是她命运多舛的开端,且由此还引起了一场血腥厮杀。

往后的日子里,小芳对郑守义格外的关心和照顾。打菜时,总是把郑守义的大黑碗打得满满的,一有肉菜,郑守义的大黑碗里便是越吃越有肉,弄得他只好背过人吃。一有空,小芳便在郑守义面前有话没话地扯上几句。

“你吃饱没有,锅里还有些菜呢!”

“吃饱了。”

“今天的菜咸不?”



“不咸。”郑守义低着头，总是用最少的字表达最完整的意思。

小芳又道：“你见我老低着头，是不是我长得丑怕吓着你？”

郑守义脸红得像被谁刚刚反正掴了两巴掌似的，头埋得更深了：“不丑，俊着呢！”

小芳莞尔笑道：“真的？”

郑守义更加尴尬了，讷讷地道：“真的！”片刻，“姨太太，你要没事我就走了，忙着呢。”说完，就狼狈逃走了。

郑守义总是躲着小芳，吃饭时，端起碗，拿上馍就做贼似的一边吃去。小芳呢，拗着性子似的偏要找郑守义的麻烦，一会儿这事，一会儿那事，把郑守义支使得老围着她团团转，不得安生。

“守义，我屋里的灯没油了，你帮我去倒上。”

“守义，我屋里的地还没扫呢，你帮我去扫了。”

“守义，我屋里的……”

郑守义硬着头皮又去了。

她支使他，因为觉得他是一个可支使的人，隐隐约约感到，他能给她带来某种一时还说不清道不明又是她很想得到的东西。她支使他的活全是举手之劳，支使只不过是一种要接近他的托词。她支使他的真正目的不是要他替她干什么，也不是要摆什么姨太太的架子，是要让他猜破一个由她制作的粉红色的谜语。她不断支使他，就像是一遍又一遍耐心的提示。她相信要不了多久，他就会悟出其中的奥秘。她同样相信，当他猜破这个谜语后，要比猜破这个谜语的本身更具刺激性，她很自信。可有时，看着他很勉强地执行她的命令，心里也会空落落的。难道你是个憨梁山伯吗？她还没看出他的心思，可她认准了，非把他征服不可，她可不愿意当那个化成蝴蝶的祝英台。

郑守义刚到小芳的屋里，小芳随身也跟进来，主人味十足：“从今往后，我这屋里的活全由你包了，听见没有？”

郑守义皱着眉头：“听见了。”

“每天一大早要给我送一筒水。”

小芳的胃有点小毛病，偶尔会吐酸水，可她不想喝药。有一个老中医给她开了一个偏方：每天早起，喝两碗刚从井里打上来的水，跑一会儿，一年半载的就会除根。小芳笃信，已坚持一段时间。

郑守义勉强道：“是！”

这时，小芳“咯咯”地笑了起来，声音很脆很甜：“你不是怕见我吗，那我就偏偏让你围着我转，你什么时候不怕见我了，这屋里的活也就不要你干了。”

“是！”

“是什么是？呆头呆脑的。前几天，我看见你的褂子烂了几处，就给你做了一件。给！你穿穿，让我看看合身吗？”

郑守义站在那里木头人似的，不去接，也不说不要。小芳笑道：“架子怪大呢！”说完就帮郑守义穿上了。

“行！还真合身呢。”小芳高兴地笑道。

郑守义穿上小芳不知花了几个晚上、熬了几灯油一针一线缝好的褂子，也不说声谢谢，把筒里的水倒进门后的土缸里，提着筒就走了。

小芳望着郑守义远去的背影，心里有了一定的把握，不胜欢喜，脸色红润，浑身满是力气，就用湿布把条几、八仙桌子、椅子等擦拭一遍，还干了一些过去从不愿伸手的活儿。

时令进入二伏，豆棵子已咋把深，几乎能盖上垄，该耨二遍了。

这些天南风刮着，天气特热。狗儿们躲到阴凉处趴着，伸着长舌“哈嗒哈嗒”地喘气。

豆地里热浪蒸得人喘不过气，长工们的衣衫早被汗水潮湿透。

长工老史深拉一锄，把土掀翻在脚下，把锄头捣在坑里，然后用脚把土填上，一脚踩进锄窝里，那锄杆就直直地立住了。他从腰间拽出毛巾，擦了擦脸、脖子、胳膊、前后胸，“哗啦啦”地拧出水后又掖在腰间。又从头上取下破席夹子扇着风，望了望四周，这么大块地咋也得到傍黑才能锄完，就有些怯活，道：“伙计们，日头这么毒，喷火似的，累也累些天了，就这么一块地，我看就耨个地边算啦。再说，这地块离庄子有五六里地呢，王善人是不会来验工的。”

老史是头儿，大伙齐声说好，只有郑守义仍低着头一锄一锄地耨着。

老史道：“守义，我说的话你听见没有？”

郑守义道：“听见了。”

老史道：“咋样？”

郑守义抬起头，咧嘴笑道：“行！”

快到中午时，老史带着伙计们回来了。王善人正在门楼下乘凉，就道：“老史，正准备给你们送饭去呢，咋回来了？”

老史道：“耨完了，都累憋了。”

王善人道：“那好。这些天大伙怪辛苦的，就歇半天吧。”

吃过中午饭，伙计们都进屋歇息去了。

郑守义在床上躺了一会儿，见伙计们鼾声已浓，就想起床。这些天来，又热又累又乏，真的有些懒得动了，想想又不忍心，还是悄悄地起了床。

王善人上厕所回来，见郑守义扛着锄出了大门，就有些纳闷，也出了大门，远远地跟在郑守义后面想看个究竟。

郑守义去了那块只耨了地边的豆地，进了豆地就锄下生风般地耨起来。

王善人未进豆地就知道是咋回事了。

王善人来到郑守义跟前，郑守义一怔，道：“王善人，你咋来了？”

“守义，天这么热，走！回家歇着去。”

“这么好的豆棵子，要叫草吃了多可惜。”

“我早看出你是个实在人……”王善人话到此，突然发现郑守义脸色苍白，汗珠豆粒似的老往下滚，就道：“守义，你病了？”

“有些不舒服。”

王善人摸一下郑守义的头，道：“守义，你在发热。”

“昨天晚上，带身汗洗了个凉水澡……小病小殃的不碍事。”

王善人鼻子发酸，道：“守义，就是这块地种了金豆子，咱也回家歇着去。”说完，拉着郑守义，扛着锄出了豆地。

回到家里，王善人叫小芳煮碗姜汤，并亲自给郑守义端去了。

郑守义眼泪差点掉下来，道：“王善人……”

王善人摇了摇头。

伙计们鼾声正浓。

八月十五中午，伙房里炖了南瓜小公鸡。

郑守义端着满满的一大黑碗，出伙房到一旁吃去了。郑守义用筷子抄一下大黑碗，就有些手颤，心里七上八下的。

往日吃荤腥，郑守义习惯先吃配头，后吃荤腥，今日却不同了。

这时，王善人来到郑守义的面前，郑守义突然有些发憷。

王善人道：“守义，让我尝尝菜味咋样。”要过筷子，在大黑碗里抄了抄，吃了块鸡吃了块南瓜，道，“比我的小灶还香呢。”片刻，对着伙房大声道：

“小芳！你过来。”

小芳出了伙房，见王善人端着大黑碗和低着头的郑守义站在一起，知道自己打菜出了麻烦，心里就有些慌。

等小芳来到跟前，王善人道：“什么客什么待，弯刀对着瓢切菜，老驴驮着破口袋。像守义这样的厚实人就该多关照些，碗里咋就这几块鸡肉？”说完，把碗还给郑守义走了。

小芳做个鬼脸也走了。

郑守义端着大黑碗，觉着沉甸甸的，站在那，好大一会儿没动筷。

第二章 血光之灾

秋收不久的一个早晨,大雾弥漫。

郑守义和往常一样又去给小芳送水,门半遮着,屋里亮着灯。郑守义站在门口照旧咳嗽了一声。

“进来。”

郑守义进屋后,小芳就关上了门,随后在背后紧紧地抱住郑守义,便是一声缠绵的令人心跳加速地轻叫:“守义,你个小冤家,让我等得都快心碎了。”

郑守义从片刻的懵懂中觉醒,浑身的血液都往脑子里涌。如若郑守义曾有过一丝想占小芳便宜的念头的话,抑或在来之前没有,而现在突然产生的话,此时,只要他一转身,就能把小芳抱在怀里,把自己想要做的事情做个淋漓尽致,也能让小芳遂了心愿。

然而,郑守义却猛地甩开小芳:“小芳,不!姨太太,我知道您对我好,可王善人对我也不孬啊!我怎能……”说完,夺门而出,很快就消失在浓雾里。

郑守义生来头次亲身经历这种男女亲密接触,也就很难想象出,在他走后小芳会哭得个悲悲戚戚,把爱情的眼泪尽情抛洒。

从小芳屋里逃出来,郑守义这一天觉得很累。在小芳屋里的那一幕,老

让他心惊肉跳忘不掉,干什么都是心不在焉,丢三落四;谁和他说话,他都是吞吞吐吐、哼哼哈哈的,不是所答非所问,就是前言不搭后语,谁见他都说他今天像丢了魂似的。

郑守义知道小芳喜欢他,碗里的肉总比别人的多,还点灯熬油给他做了一件褂子,可今天一早的事情来得太突然,让他始料不及,真不知如何是好。他现在也不清楚,当时他为什么就那么果断,那么坚决地把小芳拒于千里之外,像他们之间绝不可能发生那事似的。而小芳可是情切切意绵绵,真心实意想和他成那好事的啊!

一想到小芳在背后紧紧地抱过他,两个挺拔的奶子还顶过他的后背,他又禁不住地心猿意马,身体酥软得老想躺下。

一时,他却认为王善人对他很好,并为自己过了美人关,没干出对不起王善人的事而自鸣得意。甚至心里还替王善人抱打不平,骂了小芳是个小骚娘们儿小浪娘们儿。

中午吃饭时,郑守义去了伙房。

小芳见他过来,便不正眼瞧他,且摔摔打打地把锅、碗、瓢、勺弄得山响。偌大的黑碗只给他打了半勺,刚能盖上碗底,然后把两个糊饼往碗里一插,就算把他打发了。

郑守义心里便有种难言的隐痛。

当郑守义端起碗转身离去时,小芳就在他背后发话:“守义,今天我一不小心把菜做咸了,能吃的你就吃,不能吃的你就喂狗去。”

郑守义哪敢搭话,涨红着脸,三步并两步逃出伙房,远远地躲在一边吃。

郑守义走后,小芳泪眼蒙眬。少顷,又打了一大碗菜,拿着几个香喷喷的饼子给郑守义送去了。

这一夜,郑守义彻底失眠了。睡到下半夜浑身燥热,辗转反侧都不舒服,实在熬不住便起身走出屋门。夜色正浓,天空满是碎云,似圆非圆的月亮时隐时现。有秋虫在不远处“啾啾”地叫着,声音细弱而遥远,像是在梦呓。不知不觉中,郑守义来到小芳的门前,犹豫片刻,还是敲了门,但声音很细弱,像微风吹在门上发出的声音似的。

“谁?”屋里传出细弱的声音。

郑守义轻轻地“咳”了一声。

片刻,门闪开一道小缝,小芳露出脸来:“有什么事?”

屋里没点着灯,依然黑着。

“来给姨太太……”郑守义吞吞吐吐。

小芳要关门。

郑守义几乎是夺门而入,然后关上门,就从身后把小芳死死地抱住了。

小芳大概是恨意未解,就无声地挣扎着,还狠劲地掐郑守义的手背,脚踢郑守义的腿。

任小芳怎样作践他,郑守义均咬牙忍着不吭声,死死抱住她就是不松手,等小芳折腾累了,劲消了,蓦地把小芳抱起来就向床走去。小芳呢,像已报了仇、雪了恨、平了耻,只剩下满腔的爱似的,就吊着郑守义的脖子,把脸颊紧贴在郑守义的脸颊上,但仍骂道:“我还以为你不是个男人呢!”

等把小芳扔在床上,郑守义强暴似的就把小芳的睡衣撕开剥光了。月光如水泻进屋里,小芳那优美的胴体是一种亮亮的白,郑守义几乎晕眩了,浑身泛起一股无法排解的燥热,气喘如牛……他胸腔里涨起汹涌澎湃般的潮水,几乎要承受不住那美妙的感觉。他不敢动一动,惟恐把这美妙的感觉一不小心弄丢……

“守义啊!你真的不会?”

“这不是很好吗?”

“你看过月亮吗?”

“看十几年了。”

“月亮里面有什么?”

“有小猴踹碓啊!”说完也就领悟了其中的奥秘。

小芳感到郑守义真是货真价实的男子汉,是那样的雄壮有力,让她享受了从未享受过的激情。在潮汐般阵阵涌来的欢娱中,她一边抚摸着郑守义汗津津的背,一边就把身子一次又一次迎了上去……她听到郑守义的喘息声越来越急,呼出的热气暖烘烘地扑在她的脸上,让她在这亦真亦幻的美好梦境中浑身快意无比,便禁不住呻吟起来……

事后,郑守义道:“天不早了,我该回去了,让人撞见可就麻烦了。”

小芳从身后又抱住郑守义,还把脸贴在郑守义的背上:“守义,你带我走吧,随便你把我带到什么地方都行,就是跟你要饭去我也心甘情愿。”

郑守义思量了一天心事,也没想过这个问题,以为小芳只不过是一时高兴寻点乐,逗逗他玩而已。而他呢,只想了对起对不起王善人和可以不可以和小芳厮混在一起的问题,万没想到小芳对他竟是这般诚心诚意动真格的。顿时,他激动万分,转过身来使劲抓住小芳的手:“你说的话可当真?不是逗我玩的吧?”

“能和你正儿八经地做一日夫妻,就是死了我也不屈,可不知你个冤家是咋想的,可不是猫偷腥,饱了嘴就跑吧?”

“只要你是真心实意的,我要是有半点虚情假意,就遭天打五雷……”郑

守义话未说完,就被小芳用手严严实实捂住了嘴。

“俺总算盼到这一天了……”说到此,小芳投到郑守义的怀里,竟嚤嚤地哭了起来。片刻,用手抹着脸:

“守义,你回去吧,别因贪一会儿两会儿的坏了咱们的好事。”

郑守义提着笤乐得屁颠屁颠地走出了小芳的屋门。

小芳躺回床上,仍有那种被人压在身上的感觉,回味无穷,享受无比,又想起邻居三嫂的话,自觉血已幸福地涌上脸膛。

以后的许多深夜里,只要小芳的屋门旁放着一块砖,小芳的门必定虚掩着,郑守义便能顺顺当当地爬到小芳的床上,随心所欲地干他想干的事情。

大田地里的活不多了也不重了,无非往家拉拉玉米秸抑或是豆秸,然后该堆的堆上,该垛的垛上。这在郑守义的手下像玩儿似的,一点也不觉着累。

小芳呢,还是到伙房去帮厨,饭菜比往日越做越多。有一次,王赵氏来到厨房,见小芳做了许多饭和菜,就骂小芳个小蹄子不会过日子,这家早晚要败在她的手里。挨了王赵氏的骂,小芳一点儿也不生气,只是说地里的活重着呢,人不吃饱哪来的力气。王赵氏见小芳说得有些道理,又随口骂了小芳几句就走了。

这些天,小芳心里高兴着呢,哪有闲心和这老东西分里表争长短呢。白天,她把所有的心思都用在伙房里,还不断地提醒沈师傅改善伙食,变着法儿让饭菜可人胃口。

几个在王善人家干活的人不知不觉中沾了郑守义的光,只要一进伙房便都直夸小芳心眼儿好,手儿巧,将来必享大福大贵。大伙都夸小芳,只有郑守义不夸,进了伙房端起碗来就吃,吃饱了碗一推,嘴一抹拔腿走人。于是,大伙都骂郑守义没肝没肺,碌石滚也轧不出个屁来。

小芳听了也不恼,嘴角依然挂着笑容。

活儿轻,夜里乐,饭儿香,郑守义在王善人家过得有滋有味,和小芳要私奔的事,在小芳的床上,老提不到议事日程上。

又是一个夜半,郑守义像例行公事般又来到小芳门前,却没见到那块大黑砖,就像到了车站而没能买到车票一样,着实令人心灰意冷。激情一时无法发泄,郑守义格外痛苦难受,真想一脚把门踢开,然后把王善人从小芳身上摘下来,一拳打死,和小芳把那要死要活的好事做个淋漓尽致,再连打几个哈欠后,抱着小芳的玉体,随着小芳潮汐般涌来涌去的呼吸,悄然入睡。

离开小芳的屋门越来越远,而郑守义恨王善人的心情却越来越重。恨了一会儿王善人他又恨起了自己,如果他早早地听小芳的话,两个人私奔

了,今天晚上,躺在小芳床上的就不是他王善人了。

次日,他破例没有给小芳送水去,见小芳数次,都是不理不睬。虽然他明知小芳现在还是王善人的姨太太,却把小芳也恨上了。

当天晚上,还没到半夜,郑守义就急不可耐地去了小芳那。见门旁又放了砖,他便长驱直入,如入无人之境,上了小芳的床,无论小芳和他说什么他都不理,只顾忙活自己的,闷着头火急火燎地又把那好事操练一遍。事后,躺在那,便只喘他的粗气了。

过了好大一会儿,小芳道:“守义,照过去我身上早该来了,怕是我已经有了。”

“怕是王善人的吧!”

“放你的狗屁,他要有那熊本事,我不早怀上了?你别提他,你一提他心里就来气。”

“咋了?”

“那老东西甭看成天在人前嘻嘻哈哈的,其实心黑着呢!自己不顶事,就变着法儿欺负我,不是掐,就是咬,身上常是青一块紫一块的又肿又痛。有一回,竟毫无人性地……”

郑守义听了好像自己在小芳身上吃了大亏似的,翻身又压在小芳的身上。

小芳一把把郑守义掀下去:“人家已有了,也不说咋办,猪一样就知道一门心思地拱食吃,真是没肝没肺的东西。”

“还能咋办,私奔就是了。”

“往哪奔?”

“往哪奔?先出了王堂再说,世界大着呢,还能混不到个立足之地?依我看这微山湖里便是最好的去处。到湖里找个垱墩,割十几捆芦苇一围就是个庵子。微山湖日出斗金,有的是鱼虾、莲藕、飞禽……多好!只要到里面你就什么也不需要愁了,它是咱们的衣食父母,哪会让你跟我要饭去。”

“什么时候动身?”

“明天?”

“明天不行,咱们得准备些钱才是。菜油麻油,寻一件头由,你明天就去和老东西算账去。给钱更好,要是给粮,那你拉家走赶快卖掉,什么时候办完事,你就来说一声。我在这里也存了些私房钱,也够咱们用个一年半载的。”

“你说咋办就咋办,我听你的。”

小芳遂了心愿,顿时心花怒放,就把身子靠过去……